

钱满素/主编



Nathanael West's
Work Collection
韦斯特作品集

The Day of The Locust

[美] 纳撒尼尔·韦斯特/著 杨仁敬/译

- 伤心小姐
难圆发财梦
○ 蝗灾之日
鲍尔索·斯奈尔的梦幻生活

東方出版社



Nathanael West's
Work Collection
韦斯特作品集

钱满素/主编

蝗灾之日

[美] 纳撒尼尔 韦斯特/著 杨仁敬/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蝗灾之日 / (美)韦斯特 (West,N.) 著；钱满素 主编；杨仁敬 译。
北京：东方出版社，2011.7

ISBN 978 - 7 - 5060 - 4099 - 0

I. ①蝗… II. ①韦… ②钱… ③杨… III. ①长篇小说
美国 - 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59686 号

蝗 灾 之 日

HUANGZAI ZHI RI

作者署名 (美)韦斯特 (West,N.) 著 钱满素 主编 杨仁敬 译

责任编辑 刘丽华

出版发行 东方出版社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网 址 <http://www.peoplepress.net>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137 千字

印 张 6.625

书 号 ISBN 978 - 7 - 5060 - 4099 - 0

定 价 24.00 元

韦斯特解构美国梦

美国梦算得上美国文明的一大特产。中国人沉浮几千年，训练出一种安命、认命、知天命和畏天命的现实感。所以当中国人说“人生如梦”时，指的是其虚幻，无非四大皆空。梦再好，终非真实，不如乘早觉悟。

相比之下，美国梦就具有本质的不同。它不是一个要去努力看透的梦，而是一个要去努力实现的梦。美国梦是少年的梦、成功的梦，是梦想成真的许诺，它要激发的是大胆而热情的行动。美国梦已经存在很久了，至今还在延续，而且不限于美国。各国移民大都是做着美国梦踏上这片国土的，还有那些尚未到达但同样醉心于此的人们。

美国梦不是没有来由。从一开始，美国就是欧洲人梦想的产

物。哥伦布正是梦想着找到西去亚洲的海上通道，才偶然发现了这块“新”大陆。从此，欧洲人梦想着在这块土地上掠夺金银财宝，扩展帝国疆域，西班牙在南美直截了当地实现了这个梦。英国在北美没有做成功发财梦，但清教徒们却做着另外一个梦，要在贫瘠的荒原上建立起新的耶路撒冷——上帝在人间的王国。这个梦，他们自以为是做成了。由于印第安人尚未建立国家，欧洲人不必宣战就可以把整个新大陆看作“无主土地”，无边无际，任其占据。无限的土地带来了无限的机会和可能性，多少在旧世界中不可想象的事情在这里发生了，赤贫的欧洲农民到这里后不须奋斗太久便可拥有一块自己的土地。直到南北战争，西部还有无数的荒地在呼唤人们去定居开垦，《宅地法》规定的每户 160 英亩赠地真是唾手可得。战后，大草原的无主土地养活了牛仔们从得克萨斯赶往北方的数以百万计的牛群。山区的金银还没挖完，地下的石油又冒了出来。机会一个个接踵而至，每次都煽起全国性的疯狂，还连带上世界各地的跃跃欲试之士。当时，美国三分之一的人口在这块宝地上东奔西颠浮躁不安地寻找着机会，欧洲各国感到不满的人们全在谈论美国——那个牛奶和蜜糖的国度，蜂拥而人的移民潮很快挤满了为数不多的几个大城市。19 世纪末，那里已经出现大量惨不忍睹的贫民窟，但美国梦却还在继续。

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是美国梦的基础，但也少不了人类的智慧。《独立宣言》不仅宣布了人的“生而平等”，还将“追求幸福”视为每个人不可剥夺的天赋人权。在旧大陆的封建等级制

里，所谓龙生龙、凤生凤，人人必须清楚自己的位置，什么话可以说，什么事可以做，很难越雷池一步，灰姑娘只是童话故事里的人物。在美国，白手起家的大亨多的是，今年还是个穷小子，明年没准就成了百万富翁。在一个尚未定型的国家的尚未定型的年代里，还有什么比机会更重要呢？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要想捷足先登，全凭敢想敢做，异想才能天开么。梦想于是成了一种美国人十分看重的能力和天赋。没有胆量梦想吗？你会得到鼓励的，不仅是《独立宣言》，畅销书、通俗小说也都会鼓励你，比比皆是的成功故事让你确信美国梦真的会心想事成。

什么事好像总会有个集大成者，成功故事也不例外。到了19世纪下半叶，美国出了个大名鼎鼎的畅销书作者叫霍雷肖·阿尔杰(Horatio Alger, 1832—1899)。这个哈佛神学院毕业的牧师熟谙新教伦理，也许出于普渡众生的愿望，他开始给青年人写成功小说。他的第一部杰作名为《穷小子狄克》，发表于内战刚结束的1867年，获得了始料不及的巨大成功。把这本书称作文学实在不妥，文笔既不优美，故事也不精彩，更谈不上思想深度，现在只有在社会历史课中才会读到它。可是在当时，它却是人见人爱，充分激发了人们的想象力。狄克是个擦皮鞋的小男孩，他虽然贫困，却勤奋正派，颇知上进。更重要的是，他心眼好，还长着一张诚实的脸。好有好报，他频频得到好心人的照顾和指点，树立了一个最重要的基本信念：“在这个自由的国家里，贫穷不是一个人前进的阻力。”他一分一分地积累资本，用5美元在银行开了个户头，感觉自己像个资本家。他还积极地进行教育自

救，认真读书识字。一天，机会终于来了，他救了个落水的孩子，那孩子当然是富人的儿子。于是，狄克受到知恩必报的富人的提携，在公司里找了个差事，周薪高达 10 美元。在穷人花 6 分钱就可以吃顿晚饭的年代，这数目令人振奋。难怪他喜气洋洋，踌躇满志，自觉进入了中产阶级行列，感到眼前一片光明。这样的故事阿尔杰居然写了一百二三十本，销量近两千万册，考虑到美国的总人口在 19 世纪内从未超过八千万，这可不算一个小数字。由于阿尔杰书中主人公的名字无关紧要，所以索性统称霍雷肖·阿尔杰英雄，他们成了“攀登社会阶梯”的同义词，成了美国家喻户晓的一个普通名词。韦斯特曾经说过：“阿尔杰之于美国，如同荷马之于希腊。”从内战后到一次大战，阿尔杰的书成了美国青少年的教科书，一代代的美国人读着霍雷肖·阿尔杰，一代代的美国人做着成功的美国梦。直到 20 年代，代表美国价值的柯立芝总统还对霍雷肖·阿尔杰英雄的好运深信不疑。当然，并非所有的美国人都会被这种故事说得信心十足的，斯蒂芬·克莱恩、西奥多·德莱赛、舍伍德·安德森等都曾在小说中反其道而行之，“迷惘一代”的海明威、菲茨杰拉德也都在写幻灭，但他们大都从个人幻灭的角度来写。揭示美国梦是一个大众迷梦，有可能导致可怕的大众幻灭，这是韦斯特的特殊贡献。

纳撒尼尔·韦斯特（Nathanael West，1903—1940）是“迷惘一代”的最后一位天才，他是只夜莺，更形象地说，是只猫头鹰，因为他怪声怪气地唱着黑夜，一点也不动听。韦斯特原名纳森·华伦斯坦·温斯坦，祖上是俄属立陶宛境内讲德语的犹太

人。他们住在立陶宛的考夫诺，该地区的发展是 17 世纪德国东扩的结果，居民十分之七是德国人，德国的实际影响远远超过俄国。那里的犹太人也不需要像在俄国其他地方那样集中居住，他们接受的主要是德国文化，讲的是德语，生活各方面都相当自由。他们一直自以为是德国人，直到后来俄国人告诉他们说应该是犹太人。韦斯特父母双方的家族是彼此合作的富裕的建筑承包商。1880 年以后，俄国加紧了对当地的控制，虽然大规模杀害犹太人的行动还未开始，但排犹的迹象已经出现。在忐忑不安的犹太人心目中，美国是最理想的福地。为了躲避兵役，韦斯特的伯父首先移居美国，随后两家人陆续来到纽约。19 世纪末，俄国和东欧的移民潮汹涌而至，像纽约这样的入关城市全在迅猛扩展，建筑业兴旺发达。韦斯特的父亲迈克斯大显身手，很快发迹，实现了他的美国梦。他们住在自己建造的楼房里，让子女受最好的教育。他们不和犹太文化认同，却急于皈依美国文化，极力要使自己的子女成为体面的美国人。韦斯特还没长到十岁，父母就把霍雷肖·阿尔杰的书作为礼物送给他。

可惜霍雷肖·阿尔杰的英雄没有成为韦斯特仿效的对象，却成了他日后挖苦讽刺的对象。这个年轻的叛逆者对以金钱为衡量标准的美国梦不感兴趣，他更愿意和欧洲文化认同。移民的后代从来不太清楚自己的过去，往往需要用想象来填补记忆上的空白，将家族的历史浪漫化。青年韦斯特为了表示对家乡的怀旧和自豪，曾把自己的名字写成纳撒尼尔·冯·华伦斯坦·温斯坦。在学校里，他喜欢与众不同，从不认真学习，成绩很少在及格线

以上。他对事物似乎有一种天生的幽默感和嘲讽态度，总是敏感到其不规则不完美的缺陷一面。既然对学校的一套常规无法当真，韦斯特连中学也没有毕业，只好靠涂改成绩单进了塔夫茨大学。一学期没完，韦斯特被劝退学，于是他设法转学去布朗大学。居然成事在天，塔夫茨还有个名字与他相仿的学生，学校转成绩时不知哪里出了毛病，那个人的好成绩竟然转到了韦斯特的名下。于是，韦斯特不仅上了布朗，还可以免修不少课程。在布朗，他像个打扮入时的少爷，却一点也不像未来的作家，他当年的同学觉得后来的韦斯特简直是个谜。到了毕业时，韦斯特只剩一门不及格了，这自然难不倒演技出色的他，韦斯特用真诚的悔悟感动了教授，不及格被改成了及格。总之，在 1924 年韦斯特确实是从布朗大学正式毕业了，让专程赶来出席毕业典礼的父母感到风光满面。

虽说韦斯特对上学漫不经心，弄虚作假，但却不能说明他没有受到教育，他的教育基本上是靠自修文学名著得来的。韦斯特 13 岁时就已经读了托尔斯泰、陀斯妥耶夫斯基和福楼拜，在大学里他更是密切注视着欧洲先锋派的发展，尤其着迷于达达主义和超现实主义。他小时候喜欢画漫画，后来集中精力写小说。韦斯特在大师们的作品中定准了自己的文学品位，他的趣味是知识分子的、欧洲的、甚至是贵族化的，这反倒使他能以超脱的眼光来看待美国梦。例如同样是揭示美国梦，在菲茨杰拉德的《了不起的盖茨比》中，作者多少是梦的一部分，是从这个梦的内部来看它的，并有一个醒悟的过程。韦斯特却不然，他一出手就居高临

下，好像始终是个局外人，起码在作品中是这样。他看着芸芸众生好梦难成的苦难，用他那犀利的笔锋来揭穿这个梦的自欺欺人。

韦斯特一共写了四部中长篇和若干短篇，在他的主要作品中，梦幻是个逃不脱的主题。他的第一部小说《鲍尔索·斯奈尔的梦幻生活》在大学时代就开始动笔了，毕业后韦斯特带着它去巴黎，很想加入“流亡者”的行列，当个艺术家。可是讲究实际的韦斯特家族并不稀罕出个艺术家，几个月后就把他召回纽约，安排他在纽约一家旅馆当夜班经理。工作之余，韦斯特隔着办公室的玻璃板，望着大堂里来往的旅客，把这本小书修改了无数次，前后长达六年，直到1931年才完成出版。

《鲍尔索·斯奈尔的梦幻生活》是韦斯特作品中最费解的一本，这主要是因为书中众多嘲弄的对象并不是读者所熟悉的。它滑稽模仿的不是生活本身，而是文化乃至文风。其中光是涉及到的作家就不止一打，一个读者除非对这些作家的风格及名言都很熟悉，否则无法知道他在嘲讽什么，也就无法领悟其中妙处。要弄清楚书中每一个出处、象征和隐喻，也许可以专门写个考证注释本，但那也未必就能穷尽其丰富的联想。韦斯特本人对这本书有两个评价：一、“这是一本非常专业化的书，是风格游戏。”二、“它是对写书的抗议。”韦斯特在书中像个惯于恶作剧的聪明孩子，对着西方文化放肆地做着鬼脸，然后洋洋得意地嘲笑自己的鬼脸。

在《鲍尔索·斯奈尔的梦幻生活》中，包含着韦斯特以后作

品的基本主题：宗教、艺术和性，而它们又都在“梦幻”的大框架中展现。韦斯特看到了所有这一切中梦般的虚幻之处，逐样加以否定。梦是跳跃、突兀、无理性的，其中显义和隐义重叠含混，小说的结构也有类似特点。

小说第一句话就把斯奈尔带到了特洛伊木马的前面，将他置于一个具有深厚文化底蕴的背景之中。众所周知，古希腊是一块“久远的年代所神化了的土地”，而特洛伊木马又是古希腊文化的象征，它代表着人类豪迈的英雄时代。然而韦斯特对它的处理却颇为不恭，斯奈尔从木马的肛门进入它幽暗的肠道来开始他的旅程，还编了一首赞美其神奇圆形的歌曲，情绪高涨地边走边唱。韦斯特选择木马决非偶然，因为从两种意义上说，木马都象征着虚假。特洛伊木马是条诡计，是历史上最著名最成功的欺骗。同时，木马非马，本身又是木制的，是想象模仿的杰作。

在这西方文明源头的消化系统内，寄生着吸收其营养的各式人物——历史人物、文化人物、宗教人物、更多的则是那些想成为作家的人，所有这些人的共同点就是都在急切地寻找听众。斯奈尔在摆脱掉自称“希腊和罗马后嗣”的导游之后，立刻碰到了雅典法官马隆尼，法官喋喋不休地向他讲述了“圣普斯”的故事，这位圣徒乃是一只跳蚤，但它出身高贵，是从嵌在基督腋下的一个卵中孵化而出，像基督本人一样无玷成胎，用现代语言说也就是无性繁殖而成。他蒙受基督恩泽，完成宗教巨著。对基督它忠贞不渝，对死亡它嗤之以鼻，终于在殉难日这天以身殉主，

头紧接着被嘲弄了。

随后被嘲讽的是艺术家和作家们，他们各自心怀鬼胎，凭空捏造，他们的作品全是自己梦幻的产物，还要硬塞给别人看。撰写犯罪日记的男孩基尔森声称他的写作是为了诱惑他的老师麦克基尼小姐与他睡觉，他的名字时而是《奥赛罗》中的埃古，时而是《罪与罚》中的拉斯科尼科夫，寓意再明显不过。至于那个叫比苟·达尔文的人，他在给情人的信中详尽地假想对方如果跟他去了巴黎将会如何惨死，想以此来摆脱一个自己不再需要的女人。基尔森坦白道：“我需要女人，我不能用金钱买到或强迫她们，只好为她们写诗。”比苟的逻辑也一样，只是目的正好相反。

浪漫主义的爱情在书中毫无地位，性也一样。在弗洛伊德1925年发表《梦的解析》之后，性就和梦连在一起，并且成了西方人不断关注的一个主题，思想家和艺术家对性作了各自不同的诠释——心理的、生理的、物理的；情感的、享乐的、浪漫的；当然也缺不了宗教的、道德的、理性的。凡此种种，韦斯特在小说中几乎一个不漏地都涉及到了。最后，象征陈词滥调的麦克基尼小姐成了斯奈尔的性对象。斯奈尔在发表了一番有关性爱的夸张可笑的演说之后，终于以一次性高潮凯旋梦醒。当他“体内轰鸣作响的部队慢慢撤退”时，小说也随之告终，斯奈尔全部梦幻生活的结果和意义不过如此。

《鲍尔索·斯奈尔的梦幻生活》自始至终都是毫无顾忌的嘲讽，还时不时地出现不登大雅之堂的医学临床语汇，又大多和排泄有关。在韦斯特最初送出版社的书稿上，篇首的引言是：“凡

艺术家吐出的均为艺术。”韦斯特对现代派作家大肆使用丑陋形象和脏字的现象想必是敏感的。反讽是艰巨的文学构思，处理稍有不妥，便难以达到预想的效果。这本处女作花了韦斯特六年的时间反复进行修改，心机费尽，但结果可以说是“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由于威廉·卡洛斯·威廉斯等人的极力推荐，出版社才同意印了500册，韦斯特自己承诺150本。直到他去世前，手头还有存货。

1929年3月的一个晚上，韦斯特和几个朋友聚会，一位报界的朋友带来了几封读者来信，是寄给她办的《苏珊·切斯特》专栏的。其中有一封署名“宽肩膀”的信来自一个女读者，诉说她如何百般无奈地承受着对不幸婚姻的责任。韦斯特的灵感像触电似地一下被激发了，《伤心小姐》开始孕育。

其实，这类苦难对韦斯特来说并不新鲜，作为饭店经理，他已经看惯了失意无奈之辈。在他工作的饭店里，就曾有过半打人跳楼自杀。当时大萧条的迹象已经越来越明显，从20年代到30年代，美国梦从迷梦变成了噩梦，美国正经历着一次史无前例的经济大衰退。发展过度的建筑业首当其冲，韦斯特家族是最早受害的一批。到1930年底，失业人数已达五六百万，街上到处可见乞讨的人们。饭店里那些潦倒落魄的顾客整天看着报纸，寻找招聘广告，靠做白日梦在生活，他们装模作样的表面掩饰不了内在的孤独、恐慌、沮丧和窘困。饭店里的每个人都成了韦斯特观察琢磨的对象，他想象着每个人的故事，他的好奇心甚至驱使他去私检一些顾客的信件，为的是弄清楚他们的表象和实际之间到底

底有多少差距。韦斯特对个人隐私并无特殊兴趣，对他来说，芸芸众生隐秘的内心生活是探究大众社会中大众心理的必须。他要写的不是物质的匮乏，而是摄影机拍不下来的灵魂的贫乏和疾病。韦斯特笔下的人物从来不是个性化的，而是类型化的。他也从来不写大人物，只写小人物。

《伤心小姐》的进展很慢，几乎和大萧条的深化同步。当其中的片段于1932年在威廉斯和他主编的《接触》杂志上刊登时，大萧条也已进入最艰难的岁月，当时美国有二百万人在到处流浪。1933年小说一出版，立即受到爱德蒙德·威尔逊、马尔科姆·考利、菲茨杰拉德等许多名家的一致好评，被称为美国作家写美国的最好作品之一。但不幸的是，由于该出版社不久倒闭，债权人之一的印厂便将大量成书压着不发，作为抵押。评论虽好，书却供应不上。但无论如何，《伤心小姐》已经为韦斯特奠定了他一流小说家的地位。

《伤心小姐》始终是韦斯特最受欢迎的作品，读者无不为之动容。小说发表时，美国的失业大军已经升到一千五百万，美国神话受到了第一次严重打击，中产阶级迅速破落，急待救济。身无分文的流民成了城市中的游牧部落，他们走投无路时宁可进监狱，不少人已经在谈论革命了。韦斯特这位先锋派艺术家的社会良心被觉醒，高妙的文字游戏显得那么贫乏，他从自我中走出，文风大改，现在他的作品沉甸甸的，负载着深刻的社会内容。小说主人公“伤心小姐”本是位男士，只因主持同名专栏而得此芳名。报纸开设《伤心小姐》专栏，原本不过是开个玩笑，但是孤

苦无靠的读者却像抓到救命稻草一样认真对待它。他们在来信中诉说着对谁也难以启齿的尴尬和苦恼，这些人要求的不过是平常人的平常生活，但无一不是挣扎在绝望的边缘。他们的苦难实在太深太重了，决非“伤心小姐”关于生活意义的高谈阔论所能招架的。这苦难是大萧条浓缩而成的一幕人间悲剧，但又超越了大萧条，属于全人类。

书中的三个主要人物代表了三种人生态度，蓓蒂代表着一种天真，也代表着一种麻木，她可以对这些苦难的来信置之不理，真心地以为淳朴的乡村风光能治好伤心小姐的城市病。施拉克代表着超越情感的智力，他不可能保持天真，但试图以一种冷眼烛世、甚至玩世不恭的态度来逃避痛苦。而伤心小姐却仍然有着易受感动又想帮助的真诚，他的苦难是基督式的。伤心小姐可以说是一个滑稽模仿的基督，他看到了人类的苦难，想去拯救，却无以为计。他试着让自己变成石头，假装无动于衷，也屡屡失败。最后，他发烧在床，终于经历了一次宗教转变，达到了和上帝的合一。正当他在新生的喜悦中伸出双手，准备去帮助一个难友时，不料却被来者的手枪击中，成了又一个以身殉道的基督。

人们生活在苦难中，他们无法解决矛盾，只好采取逃避。他们的避风港常常是廉价小说、色情画报和感伤电影，靠梦想来麻痹灵魂。读者来信提出的问题大都涉及人类的终极关怀：人生目的、信仰危机、因果报应。谁来回答这些问题呢？人的智慧不能胜任，只有转向耶稣，但耶稣也无法回答。亨利·福特的名言“经济的成功就是道德的成功”还在耳边回响，现在经济的失败

是否也就意味着道德的失败呢？美国梦只讲成功，成功本身成了目的，不成功的人便一败涂地，生活完全失去意义，这该怪谁呢？

韦斯特一直希望摆脱饭店的工作，以写作为生。《伤心小姐》发表后两个月，他便试探着去了好莱坞，在哥伦比亚公司当编剧。但为时不长，工作完成后又回到东部。韦斯特从来不把写电影剧本当作目的，在他看来，写这些媚俗的脚本不过是赚钱的手段，为的只是积累剩余资本去写小说。同年他开始写第三本小说《难圆发财梦》，这本书写作时间最短，第二年就付梓出版。有的评论家认为，这部小说是韦斯特所有作品中政治色彩最浓的。

《难圆发财梦》中的人物事件大多有所隐喻，韦斯特凭着他的政治敏感，几乎把当时美国社会生活中的一些流行思潮全都讽刺到了，尤其是赤色恐惧和排外。鉴于希特勒在德国的崛起，美国民主人士也很担忧本国的右翼力量会利用经济崩溃作为契机，煽动本土法西斯。小说中的前总统惠普尔先生是漫画式的柯立芝总统，柯立芝也出生于佛蒙特，执政于经济繁荣的20年代，一直被认为是美国价值的维护者，他支持大企业，声称“美国的事业就是实业”。而韦斯特对不受限制的大企业一直心怀忧虑，十分不满政客和传媒对这一危险的有意掩饰。和小说中的惠普尔一样，柯立芝卸任后也开了一家银行，银行在大萧条中也倒闭了。他的继任胡佛总统对经济衰退束手无策，请出柯立芝帮他竞选。但是面对一片混乱和贫困，美国梦已经失去了柯立芝当总统时的说服力，再没有人听他的布道了，听众报之以一片嘘声。柯立芝

不明白发生了什么，自觉“油干灯尽”，“再也不能适应潮流”，不久便快快谢世。小说中的惠普尔则顽强得多，他以美国价值为宣传口号，和南方种族主义者相结合，组织皮衫党，将一切不幸归罪于国际资本主义、国际犹太人阴谋集团和国际共产主义这些互不相关的概念，操纵群众，煽动革命，终于卷土重来。这个结局是韦斯特的一次警告，因为他看到了法西斯的群众基础，他认为美国当时活跃的许多组织如三K党、银衫党等都带有法西斯的性质，他们宁可要法西斯的所谓秩序，也不要共产党的革命。

又如妓院的美国化，也是韦斯特对时尚的针砭。妓院老板吴枫虽然来自遥远的天朝，受的却是标准的美国教育——毕业于上海耶鲁大学。在美国这个移民国家里，文化上的认同最为重要。具有超级商业头脑的吴枫对此心有灵犀。为了迎合一次大战后“百分之百美国化”的排外歇斯底里和赫斯特报业所提倡的“请买美国货”的号召，吴枫将原先收藏各国妓女的“世界之屋”断然改为清一色的美国姑娘。

当然，小说最主要的还是通过完全颠倒霍雷肖·阿尔杰的成功故事来彻底解构美国梦。韦斯特套用的不仅有阿尔杰惯用的情节和构架，甚至还包括他的风格语言。莱缪尔·庇特金是个天真诚实的乡村少年，为了帮助寡母挽救自家的房子，在惠普尔先生的鼓励下，去纽约碰碰运气。尽管他具备一切霍雷肖·阿尔杰英雄的好品质，却一而再，再而三地受人欺诈。他的诚实百折不回，永不开窍。他的天真勇敢、助人为乐不过是为别人提供了利用、惩罚和敲诈他的机会。柯立芝说过，“我们使自由成为一种